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7

债券代码:127053 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被动增加触及1%及5%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可转债于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9月22日共转股2,256,787股,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注销5,158,824股回购股份,上述因素合计导致公司总股本从252,653,418股减少至249,751,381股。

2.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豪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金贸易公司(以下简称“南金贸易”),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禾投资”)和董卫东的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因公司总股本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此次权益变动前的54.84%被动增加至55.47%,触及1%及5%整数倍。

3.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涉及要约收购。

4. 自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此前权益变动情况

1. 2020年5月IPO上市时,公司总股本为232,770,000股,控股股东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金贸易,泰禾投资合计持股数量为148,550,641股,占总股本的63.82%。2022年5月7日至2022年5月24日期间,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董卫东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1,656,200股,占总股本的0.71%,控股股东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63.82%被动增加至64.53%。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7月28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2022年7月28日至2023年11月16日,因“豪美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从232,770,000股增加至239,033,473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64.53%被动稀释至62.84%。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3. 自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20日,“豪美转债”新增转股数量为5,054,860股,公司总股本由2023年11月16日的239,033,473股增加至2023年11月20日的244,088,333股,持股比例由62.84%被动稀释至61.54%。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4. 公司控股股东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南金贸易于2023年8月25日与上海赤钥投资有限公司(代码12号私募投资基金)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于2024年4月17日完成过户登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由150,206,841股下降至138,546,841股,持股比例由61.54%下降至55.87%。《协议签订日至过户登记期间,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至247,900,384股》。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5. 自2024年4月17日至2025年5月4日,因“豪美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247,900,384股增加至252,653,418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55.87%被动稀释至54.84%。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广东豪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桂江路口桂江立交桥侧大楼二层20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南金贸易公司

住所 香港上水新丰路55-57号1楼B座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清远市清城区广清大道65号豪美大厦15层0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董卫东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乐东豪美村东区东三5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5月22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5月22日,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A股股份数增加2,256,787股,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中证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至249,751,381股,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64.53%被动增加至55.47%,触及1%及5%整数倍。

股票简称 豪美新材 股票代码 002988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豪美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比例(%)
豪美投资	A股		被动增加0.38%
南金贸易	A股	持股数量不变,因可转债转股以及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	被动增加0.25%
泰禾投资	A股		被动增加0.01%
董卫东	A股		被动增加0.00%
合计	-	-	被动增加0.64%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口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其他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口,同时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豪美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南金贸易,泰禾投资和董卫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又因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请注明)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1,729,600	32.35%	81,729,600	32.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729,600	32.35%	81,729,600	32.7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54,047,000	21.39%	54,047,000	21.6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047,000	21.39%	54,047,000	21.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915,141	0.76%	1,915,141	0.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5,141	0.76%	1,915,141	0.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38,546,841	54.84%	138,546,841	55.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546,841	54.84%	138,546,841	55.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计划: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自律规则等规定: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数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公司章程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2025年5月9日总股本252,653,418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截至2025年9月22日总股本249,751,381股计算;注2:上述数据如有尾差系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公司可转债转股以及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的被动增加,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3. “豪美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

不确定性,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比例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8

债券代码:127053 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豪美转债”恢复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债券代码:127053;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2. 转股起止时间:2022年7月28日至2028年7月23日

3. 停售转股时间: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25日

4. 恢复转股时间:2025年9月26日

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文(证监许可[2021]182号)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公开发行了82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量82,400万元,期限6年,债券简称“豪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53”。“豪美转债”自2022年7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正处于转股期。

因公司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营销运营中心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将募集资金全部分批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付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付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回售条款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再行使附回售权。

(三)回售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内容如下: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付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回售条款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四)回售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其中:i=1.60% (“豪美转债”第四个计息年度,即2025年1月24日至2026年1月23日的票面利率)